

外国文学作品简写本

蝴蝶梦

达夫妮·杜穆里埃 著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外国文学作品简写本

蝴 蝶 梦

达夫妮·杜穆里埃 原著
罗 纳 尔 森 简写

刘保山 译

叶 林 校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81·北京

Daphne du Maurier
Rebecca
simplified by
A.S.M. Ronaldson
Longman Group Limited, 1977

蝴蝶梦

(简写本)

刘保山 译

叶 林 校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

(北京外国语学院23号信箱)

外文印刷厂排版、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开本787×1092 1/32 3.5印张 75千字

1981年7月第一版 1981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4,000册

书号：10215·27

定价0.27元

本书作者及内容简介

本书原作者英国女作家达夫妮·杜穆里埃 (Daphne du Maurier, 1907——) 是英国著名演员杰拉尔德·杜穆里埃 (Gerald du Maurier) 的第二个女儿。她的丈夫是菲德里克·布朗宁将军 (General Sir Frederick Browning), 有一子二女。她长期住在英国西南部大西洋沿岸的康沃尔郡 (Cornwall), 喜好驾驶游艇出海, 在乡村田野间漫步, 有不少作品即以此郡为背景。

一九三一年达夫妮·杜穆里埃发表第一部小说《可爱的精灵》后, 陆续写过十多部长篇小说、两个剧本以及许多其他体裁的文学作品。其中比较著名的小说有《牙买加旅馆》, 《法国人的小溪》, 《饥饿的山岗》等。她的小说大多情节曲折, 刻画细腻, 往往带有神秘、感伤的气氛。

《蝴蝶梦》(Rebecca) 发表于一九三八年, 是达夫妮·杜穆里埃的一部备受称誉的成名作。作者在这本书里, 以独特的风格塑造了一个出身贫寒没有姓名的女主人公“我”和另一个在小说开始时已经死去, 从未出场却贯穿始终的地主资产阶级女性丽贝卡 (Rebecca)。全书以第一人称叙述, 通过“我”之所思、所感、所见、所闻, 把书中人物的心理、仪态描绘得栩栩如生, 使读者如身临其境, 深受女主人公怀乡忆旧的思绪和曼德利庄园中阴森压抑的气氛感染, 加之情节引人入胜, 描写手法别致, 使它成为多年畅销不衰的名著之一, 并被称作是一部扣人心弦的“悬念小说”。通过两个德温特夫人的对比, 作者颂扬了下层人民的纯洁真挚, 批评了上流社会的腐败伪善, 对

尔虞我诈的资本主义社会有所揭露。

小说的基本情节如下：

丧妻一年的迈克西姆·德温特(Maxim de Winter)在蒙特卡洛遇见一位心地善良、性格文静的年轻姑娘，二人相爱而结婚。婚后不久，一同回到伦敦以西、德温特的曼德利庄园。这位新婚的妻子觉得德温特的已故的妻子丽贝卡阴魂不散，无时无刻不在，使她深感自卑，精神十分痛苦。在一次轮船搁浅的事故中，潜水员发现海底沉船中丽贝卡的尸体。德温特才向妻子说明事实真相。原来丽贝卡是一个放荡不羁、腐化堕落的女人。德温特无法容忍，开枪杀死了她，把尸体装入游艇，沉入海底。尸体被发现后，经官方讯问，判断为自杀，但丽贝卡的表兄费弗尔怀疑她是被德温特杀死的，趁机敲诈，但无佐证。最后由伦敦的一位医生证明，丽贝卡患不治之症，可以作为丽贝卡自杀的动机，费弗尔不再纠缠，失望而去。当德温特夫妇驱车返回庄园时，曼德利豪华的宅邸烈焰飞腾。怎样引起火灾，书中没有说明，仍属悬案。大概是丽贝卡的忠仆、女管家丹弗斯太太放的火。

《蝴蝶梦》一书被译成二十多种文字，再版重印数十次，并于一九四〇年改编搬上银幕，获美国奥斯卡最佳影片奖。解放前曾在我国上映，一九八〇年曾重映。《蝴蝶梦》是我国对该影片的称谓，今沿用作简写本书名。

—

昨天夜里，我梦见又回到了曼德利。我仿佛是从那扇大铁门进去的。如今车道像条狭窄的带子，石砌路面长满野草。有时，我以为小道已到尽头，它却又从倒在地上的树底下钻了出来，或从冬雨积成的泥泞小沟那头出现了。树木已新抽低枝，挡住我的去路。突然我又来到住宅前面，站在那里，心怦怦地跳，两眼热泪盈眶。

这就是曼德利，我们的曼德利，还是那样神秘而幽静。灰白色的砖石在梦境的月光里闪闪发亮。时光的流逝，丝毫无损于围墙的完美，也无损于宅邸本身，它宛如托在掌心的一颗宝石。草地斜伸，直达海边，月光下一片银色的海水，寂然无波，犹如风平浪静时的湖面。我又转身面向宅邸。我发现，花园也跟树林子一样，完全荒芜了。到处杂草丛生。可是月光能给人们造成奇异的幻觉，甚至对梦中人也不例外。当我平静地站在那里时，竟断定宅子不是一座空壳，它还是像从前那样，有生命，能呼吸。窗户里透出灯光，窗帘在夜风中微微飘拂；书房的门还像我们离开时那样半开着；我的手绢还留在桌子上那盆秋花的旁边。

随后，一朵乌云盖住月亮，好像一只黑手遮住了脸庞。奇异的感觉过去了，我又看到一座空壳，它对往事缄默不语。我们的忧虑和苦难早已消失了。醒着的时候想到曼德利，我不再感到辛酸。要是我能在那儿无忧无虑地生活，我就会以通常的态度来看待它了。我就会记起夏日的花园、园中的鸟语、树底

下的茶点、从下方岸边传来的阵阵海涛声。我会想到幸福谷树丛中盛开的鲜花。这些事物永远不会褪色，这些回忆也不会令人伤感。我知道这一切都发生在梦中，因为像大多数梦中人一样，我知道自己在做梦。事实上，我在遥远的异国土地上，躺在一家小旅馆的简陋的卧室里，很快就会清醒过来。我会在床上躺一会儿，伸伸腰，翻个身，迷惘地看看那炽热的太阳，和冷漠洁净的天空，这同我梦中柔和的月色是多么不同。白昼在等待着我们俩，它是漫长的，却充满着某种我们从未体会过的珍贵的平静和安宁。我们不会去谈曼德利，我也不会讲我的梦境。因为曼德利已不再为我们所有。曼德利已不复存在了。

我们永远也回不去了，这是毫无疑问的。往事记忆犹新，但是我俩之间毫无隐秘，分享一切。尽管这个小旅馆单调乏味，伙食欠佳，日复一日，天天如此。然而沉闷胜于忧虑。我们按老习惯生活。而且我——我已很善于朗诵了。我已不像从前那样腼腆忸怩，同我初次去曼德利的时候相比，现在的我已经大不一样了，那时我充满希冀和期望，极力想取悦于人。由于我缺乏自信，才给丹弗斯太太那样的人留下了不良印象。在丽贝卡之后，我在人们心目中的形象是什么样子呢？

我现在还记得那时的我，留着平直的短发，一张年青而不施脂粉的脸，穿着不合身的衣裙，跟着范·霍珀太太到餐厅去吃午饭。她走到临窗一个角落上通常占用的桌子旁，用她那双猪似的小眼睛左顾右盼，然后说：“竟没有一个知名人物！我要跟经理说，他们必须削减我的费用。他以为我到这儿干什么来了？难道是来看茶房的吗？”

我们一声不吭地吃着，因为范·霍珀太太就餐时除了饭菜外，什么也不想。这时我发现挨着我们的那张空了三天的桌子，又被人占用了。侍者领班正引着一个客人进来。范·霍珀

太太放下餐叉盯着他看，两只小眼睛忽然激动得闪闪发光，她探身跟我说话，嗓门稍稍高了些。

“这是迈克斯·德温特，”她说，“这个人是曼德利庄园的主人。你当然听说过罗。他面带病容，是吗？听人说，他自从妻子死后，还没恢复过来呢！”

她的好奇心简直像是一种病态。我还记得，她在那个令人难忘的下午，盘算着如何发动进攻的情景，就仿佛只是昨天发生的事。她突然转过脸对我说：“快上楼去把我外甥的那封信找出来，就是有照片的那封。马上拿来给我。”

我知道她已拟订了计划。我真希望有勇气先去警告那位陌生人。可是当我返回餐厅的时候，她并不在等我；他竟然已经坐在她的身旁了。我把信给了她，一句话也没说。他立刻站起身来。

“德温特先生同我们一起喝咖啡，你去向招待再要一杯来，”她说，口气漫不经心，足以让他知道我的地位。她的意思说，我年轻，无足轻重，他们谈话时不必把我算一分。所以，我看到他仍然站着，是他向侍者做了个手势时，不免感到奇怪。

“恐怕我不能同意，”他对她说，“是你们二位同我一起喝咖啡。”还没等我明白是怎么回事，他已经坐在我通常坐的那张椅子上，我便坐到范·霍珀太太身边。

有一会儿，她显得不大高兴。然后探身向前，手里拿着那封信。

“你知道，你一进来我就认出你了，”她说，“我心想：‘噢！这不是比利的朋友德温特先生吗？我一定要把比利和他妻子的照片给他看看。’瞧！这不就是。在棕榈海滩洗海水澡。比利狂热地迷恋着她。当然，比利在举行那次宴会时，还

没有遇见她呢。就是在那个宴会上我初次见到您。不过，我敢说，您一定不记得我这样一个老太婆了吧？”

“不，我清楚地记得您，”他说。“不过我对棕榈海滩可不怎么喜欢。那类事情从未引起我的兴趣。”

范·霍珀太太纵声大笑说：“要是比利有一个像曼德利那样的家，他也不会去棕榈海滩游逛的。”她停了停，期待着他报以微笑，可是他只顾抽烟，似乎有点不自在。

“当然，我看过曼德利的照片，”她说，“漂亮极了。我记得比利曾告诉我说，曼德利的美胜过所有其他大庄园。我不明白您怎么舍得离开它。”

他的沉默使人难受，要是别人，早就看出来，可是她还是笨拙地喋喋不休。

“自然罗，你们英国人对家庭的态度全是一样的，”她的嗓门儿越来越大。“你们不想因为你们的家而显得骄傲。曼德利不是有一间大厅，其中有许多珍贵的藏画吗？”

我想，他觉察到了我处境为难，很不舒服，因为他从椅子上欠身跟我说话，声音亲切温和，问我是否再要点咖啡，当我摇头谢绝时，我觉得他仍然盯着我看，神情有点困惑。

“您为什么上这儿来了？”范·霍珀太太继续发问。“您不是这里的常客，您打算干点什么呢？”

“我还没有打定主意，”他说，“我离家时相当匆忙。”

他自己的话一定触动了某些回忆，他又显得不自在了。她毫不注意，继续絮叨着，“自然，您一定会怀恋曼德利。西部乡村在春天一定令人心旷神怡。”

“是的，”他简短地回答道，“那是曼德利最美的时候。”

直到一个侍者来找范·霍珀太太，才给了他一个告辞的机会。他立刻站起身来，挪开椅子，说：“别让我耽误了您的

事。”

“能够这样遇见您真是太愉快了，德温特先生。我希望我还能再见到您，您有时间一定得来喝上一杯。明天晚上有一两个客人来看我，您也来吧！”我转过脸去，不愿意看他为设法推辞而寻找借口。

“非常抱歉，”他说，“明天我可能要到索斯佩尔去，说不定什么时候回来。”

她只好无可奈何地到此罢休，他便抽身走开了。

第二天早晨，范·霍珀太太醒来后，喉咙痛，有点发烧。医生让她躺在床上休息。护士来后，我便愉快地走开了，提前去吃午饭——比平时早了半个多小时。我料想餐厅一定是空荡荡的，果然是这样，但我们的邻桌已经有人了。这出乎意料之外，我以为他到索斯佩尔去了呢。我已经穿过了半个餐厅，不好再退回去。我可没有应付这种局面的经验，要是年长几岁，教养不同些，该多好。我目不斜视地向我们那张桌子走去。刚一坐下，就把花瓶碰翻了。水顺着桌布流到腿上。侍者在餐厅的另一头，没有看见，邻桌的客人马上走到跟前来。

“你可不能坐在湿漉漉的桌布旁吃饭，”他简短地说，“你会吃不好的。快起来吧！”他动手去擦水，这时侍者赶紧过来帮忙。

“在我桌上摆两副刀叉，”他说，“小姐同我共进午餐。”

“喔！不！”我说，“这可不好。”

“为什么？”

我想找个借口。我知道他不想同我一起吃饭。他不过是出于礼貌而已。

“过来，坐下吧。要是不愿意，我们不一定要说话。”

他坐下，若无其事地继续吃饭。我知道，我们两个可以就这样一句话也不说地吃完这顿饭，而毫无难堪之感。

“你那位朋友，”他终于说话了，“年龄比你大得多。你认识她很久了吗？”

“其实她并不是朋友，”我告诉他说，“她是我的雇主，她正在训练我成为人们称之为伴侣的角色，她付给我工资。”

“我倒不知道伴侣还能花钱买，”他说。“听起来真怪。你和她没有多少共同点，为什么干这一行呢？你没有亲人吗？”

“没有——他们都去世了。”

“你知道，”他说，“在这点上我们是相同的，你和我。我们俩在世上都是孤独的。对了，我还有一个姐姐，但不常见面；还有一个老祖母，我一年去看望两三次。但她都不是伴侣。嗯，依我看，你跟范·霍珀太太一起到这儿来是个大错误。你生来就不是干这种事的人。一来你还年轻……。好吧，到楼上去戴个帽子，我把汽车开过来。”

我记得很清楚，那天下午很愉快。我还看得到那蓝色的天空和海水，感觉到那拂面的和风，听得见我自己欢快的笑声和他应和的笑声。那不是我以前所知的蒙特卡洛。港口船只来往，一片沸腾；水手们高高兴兴，笑容满面，象轻风那样无忧无虑。我还记得那件舒适却不大合身的外衣，仿佛还穿在我身上，我的宽沿帽，我的那双系着带子的鞋和我那不大干净的手里拿着的手套。我的样子从未显得那样年轻，我的心情也从未感到那样成熟。

我很高兴，初恋的狂热不会发生第二次，因为它既是狂热，也是痛苦，不管诗人是怎么说的。一个人是多么容易在感情上受到创伤啊！

关于蒙特卡洛的许多事我都忘了，早晨我们驾车去兜风，去过哪些地方，甚至我们俩谈过什么话，都不大记得了。但我没有忘记自己怎样用颤抖的手指戴上帽子，怎样穿过走廊，跑下楼梯，冲到门外。他总坐在驾驶座上，一边等我，一边看报，见到我时，微微一笑，把报纸扔到后座，打开车门，说：“喂，伴侣今天早晨感觉怎么样？她想上哪儿去？”对我来说，即使他开着车来回绕圈子，我也不在乎。

二

我们于五月初来到曼德利，照迈克西姆的话说，是在盛夏之前与飞鸟和鲜花一同到达的。我还记得当时自己那副模样：尽管我结婚已经七个星期了，我的衣着却还和往常一样糟糕。不知他是否已经猜到，我害怕到达曼德利的程度，决不亚于我当初对曼德利的向往。愉快兴奋的心情和幸福的自豪感消失了，我好像一个孩子第一次被送去上学一样。婚后七个星期中所树立起来的信心，此刻已经无影无踪了。

“这儿的人们有些好奇，你不必介意，”他说，“大家都想知道你是什么样子，也许几个星期以来，这是他们唯一的话题。你只要态度自然，他们就会喜欢你的。家务事你不必操心，丹弗斯太太会管的，一切由她去料理。她起初大概会对你态度生硬。她这个人脾气古怪，你不必为此烦恼。”

我们的汽车驶过两扇高大的铁门，上了漫长的车道，在敞开的大门前宽阔的石阶旁停了下来，两个仆人走下台阶来迎接我们。

“啊，弗里斯，我们回来啦，”迈克西姆一边脱手套，一边对其中一位年长一些的仆人说。我们一同走上台阶，弗里斯和另一个仆人拿着毛毯和我的大衣跟在后面。

“这是丹弗斯太太，”迈克西姆说。

从人群中走出一个人来。此人又高又瘦，穿着黑衣服，惨白的脸上有一双大大的乌黑的眼睛。她握住我的手，我觉得她的手冷冰冰、沉甸甸的，仿佛我手里握着一件无生命的东西。她的目光一直盯着我的眼睛。我现在已不记得她的原话了，但我知道，她在那生硬简短的话里，表示欢迎我来到曼德利，她的声音同她的手一样，冷冷的毫无生气。说完之后，她等待着，好象期待着我致答词。我想说些什么，慌乱之中把手套掉落在地上。她弯腰拣了起来。当她把手套递给我时，我看见她嘴角上挂着一丝蔑视的微笑。

吃过茶点，弗里斯走进来。他说：“夫人，丹弗斯太太问您是否愿意看看您的房间。”

迈克西姆抬起头来问道：“东厢那些房间收拾得怎么样啦？”

“很不错，先生。丹弗斯太太担心在您回来之前不能完工。但是工匠们在上星期一就离开了。我想您住在那儿一定会觉得很舒适，先生。那边房间的光线要好得多。”

“他们干了些什么活儿？”我问。

“没什么，只是把东厢那套房间重新油漆布置一下，供我们俩使用。弗里斯说得对，住在那边要爽快得多，从房间里能看到花园，景色很美。我母亲在世时，那套房间用作客房。等我看完这些信件后就上楼去找你。去吧，跟丹弗斯太太交个朋友，这是个好机会。”

一个黑色的人影在楼梯口上等我，那惨白的脸上，两只黑

黑的眼睛凝视着我。我们走完宽阔的通道，来到一扇门前，她打开房门，侧身让我进去。这是一个宽敞的双人卧室，窗户很大，连着一间浴室。我立刻向窗口走去。下面就是花园，再过去，是一片平坦的草地，通往森林。

“从这里看不见大海，是吗？”我转身对丹弗斯太太说。

“是的，从屋子的这一侧看不见大海，”她回答说，“甚至连涛声也听不见。在这一侧，你甚至不会想到大海就在近处。”

她说话的方式很特别，像是话里有话——仿佛这一侧有什么不对头的地方。

“很遗憾。我喜欢大海。”

她没有回答，仍然目不转睛地瞧着我，双手交叉，抱在胸前。

“不过，这个房间很雅致，我们住在这儿肯定会非常舒服的。我知道这个房间已经为我们重新布置过了。”

“是的。”

“以前是什么样子呢？”

“以前糊着蓝色墙纸，挂着各式各样的窗帘，德温特先生觉得它不亮堂。这房间不常使用，只偶尔给客人住住。可是，德温特先生在信中特意指定你们住这一间。”

“这么说，这不是他原来的卧室？”

“不是，夫人。他以前从未用过这一厢的房间。”

“喔，他没有跟我说过。”

我们两人都不说话了。我希望她走开。我不明白她为什么老站在那儿不走，双手交叉抱在黑衣服前，盯着我看。

“我猜想，你来曼德利好些年了吧？”我又勉强找话说，“比别人时间都长吧？”

“弗里斯比我来得早，”她说。我觉得她的声音冷淡而无生气，同她跟我握手时她的那只手一模一样。“弗里斯来的时候，老太爷还在世，德温特先生还是个孩子。”

“噢，是这样。那么你是以后才来的。”

“是的，是以后。我来的时候，头一位德温特夫人刚当新娘。”她那单调呆板的声突然有了意想不到的生气，瘦骨嶙峋的脸上也呈现出一点儿血色。这一变化来得很突然，使我感到不安，不知道该做些什么或说些什么。她仿佛把避讳的几个字说了出来。这几个字长期埋藏在她心里，这会儿再也憋不住了。我看得出，她瞧不起我，她知道我不是一个贵妇人，只是一个地位低微、举止笨拙的女子。她那眼神里除了藐视，肯定还有厌恶，甚至仇恨。

我总得找点什么话说说，不能让她看出我多么怕她和不信任她。

“丹弗斯太太，”我听见自己说，“我希望我们能成为朋友，相互了解。你对我得有耐心，你知道，这种生活对我来说是不熟悉的，和我过去的生活很不一样。可我一定要适应这儿的新生活，首先要使德温特先生过得幸福。我知道，一切家务安排都可以托付于你，你尽可象过去那样管下去，我不打算作任何变动。”

我停下来，有点上气不接下气。我抬头看时，她已走开，握着门的把手站在门旁。

“很好，”她说，“我希望我所做的一切会使您称心如意。我管理家务至今已经一年多了，德温特先生从来没有表示过不满。当然，已故德温特夫人在世时，情况大不相同，那时客人很多，常常举行宴会，尽管有我替她操持，她还是喜欢亲自布置的。”

我又一次感到，她在谨慎地选择用词，并从我脸上观察这番话所起的作用。

“我宁可把家务事交给你管，”我重复说，“宁可那样。”她脸上又现出我先前注意到的那种表情，就是头一回在大厅里和她握手时，她那种藐视的神情。我希望她走开，她却象个影子似的站在那里。

“如果您觉得有什么不称心的地方，请立刻吩咐我，好吗？”

“好的，”我说，“好的，当然罗，丹弗斯太太。”我知道那不是她想说的话。我们又冷场了。

“德温特先生说您愿意住在这一边。西厢的房间很旧，大卧室比这一间屋子大一倍，也是一间非常漂亮的房子，天花板上过漆。椅子非常珍贵，装饰用的壁炉也是这样，那是全宅最漂亮的一间房子。从窗口越过花园可俯视大海。德温特夫人在世时，他们通常住在西厢，使用那些房间。我刚说的那个俯视大海的大房间，是德温特夫人的卧室。”

这时，我看见她脸上掠过一丝阴影。当迈克西姆进来时，她退到墙边。

“怎么样？”他对我说，“不错！你觉得喜欢它吗？”

他朝四周看了看，高兴得像个小学生。“我一直认为这是个可爱的房间，这些年来都当客房用，可惜了。你收拾得挺成功，丹弗斯太太。祝贺你。”

“谢谢，先生，”她毫无表情地说，然后转过身，走出房间，轻轻地带上了门。

迈克西姆走到窗口，探出身去。“我喜欢这个花园，”他说，“我最早的记忆之一，是我迈着小腿跟在母亲身后走着，她一边走，一边把凋谢了的花朵摘去。这间屋子有一种和平、

幸福的气氛，而且很安静。你根本想不到只消五分钟就可以从这儿走到海边。”

“丹弗斯太太也是这么说的。”

他离开窗口，在房间里走来走去，看看图画，开开衣橱。

“你跟老丹弗斯处得怎么样？”他突然问道，“她在许多方面性情古怪，也许不大容易相处。不过她很能干，会料理家务，免得你操心。”

“我想，等她比较了解我以后，我们会处好关系的。”我忙说。“刚开始，她有点讨厌我，毕竟是很自然的。”

“讨厌你？为什么讨厌你？你这话到底是什么意思？”他从窗口转过身来，面带怒容。我不知道他为什么对这句话竟这样在乎，我后悔说了刚才那句话。

“我是说，对她来讲，只照料一个单身男人一定会容易得多。我看她已经习惯于那样了，可能怕我难伺候吧。”

“难伺候，天啊，如果你觉得……”他刚开头就打住了，吻了吻我的前额。

“把丹弗斯太太忘了吧，”他说，“我对她可不感兴趣。来，我带你去看看曼德利。”

三

我从没想到，曼德利的的生活竟是如此按部就班，有条不紊。现在回忆起来，我还记得第一天早晨的情景：迈克西姆起床后，穿好衣服，早饭之前就开始写信；当我跑下楼时，发现他快要写完了。他抬起头来，朝我笑笑。